

南京林业大学 2013-2014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按照江苏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3-2014 学年度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苏教厅办函〔2014〕5号）要求，结合《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编制而成。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本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13年9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

一、概述

2013-2014 学年，学校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通过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不断提高科学治校、民主治校、依法治校的水平。

（一）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

1. 对于面向学校内外、量大面广的办事流程、服务指南、政策制度等，充分发挥信息化平台的宣传作用，做好全面、细致、规范的公开工作。

2. 根据江苏省关于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学校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财务管理工作实际，制定了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学校主页“信息公开”专栏公开年度预决算报表，通过学校年鉴等方式向社会公开预决算财务信息，进一步做好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

3. 在学校主页“信息公开”专栏对校领导短期访问、骨干教师留学进修、参加国际会议等因公出国（境）信息进行公示，增加公派出国的透明度。

（二）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

2013年12月召开校院信息公开体系建设研讨会，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学院（部）办公室主任参加，以教务处、化工院、园林院、家具院等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做法和经验为例，就如何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渠道、确保信息精准无误以及加大信息工作的宣传力度等方面展开研讨，进一步完善了校院两级信息公开体系建设。

（三）加大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力度

对照《南京林业大学信息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对各职能部门、教辅单位和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各部门（单位）对省教育厅规定必须上网公开的栏目及时增加、更新、完善，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效率，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南京林业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修订稿）和《南京林业大学信息公开目录》（修订稿），学校信息主要通过网站、校报、新闻发布会、微博、微信等形式向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布。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1. 学校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有 2981 项，其中：学校概况 47 项，重大改革与决策 2 项，教学管理 97 项，科研管理 47 项，学生工作 2415 项，财务管理 13 项，设备采购与工程管理 274 项，后勤保障 36 项，国际合作与交流 39 项，监督工作 11 项。

2. 《南京林业大学报》共刊发 23 期、发布校内信息 276 条，官方微博公布新闻资讯、绿色文化、南林特色等 658 条，官方微信公布教育政策、服务信息、南林文化等 236 条。

3. 学年度内，召开学校教代会 1 次、党委常委会 26 次、党委全委会 2 次、校长办公会 10 次、新闻发布会 3 次以及各种类型和层面的座谈会、通报会 40 余次。通过上述渠道，面向全校师生员工，及时主动发布关系学校改革发展全局、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和师生群众普遍关心的重大事项信息 300 多项，教代会提案委员会处理回复教职工各类提案 8 件、建议 18 件。

（二）向社会公开《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所列事项的情况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情况说明
1	基本信息 (6项)	(1) 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办学规模：信息公开>>学校概况>>学校基本情况； 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信息公开>>学校概况>>领导班子； 学校机构设置：信息公开>>学校概况>>机构设置； 学科情况：信息公开>>教学管理>>学科专业； 专业情况：信息公开>>教学管理>>学科专业； 各类在校生情况：信息公开>>学校概况>>统计数据； 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信息公开>>学校概况>>统计数据。
		(2) 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正在制定中，待完成后报省教育厅核准，再按要求公开。
		(3) 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工会网站>>教代会>>教代会文件。
		(4) 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信息公开>>科研管理>>科研项目>>通知公告。
		(5) 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信息公开>>重大改革与决策>>发展规划。
		(6)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信息公开>>最新公开信息。
2	招生考试信息 (8项)	(7) 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招生>>本科生招生。
		(8) 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学校目前无特殊类型招生。
		(9) 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招生>>本科生招生。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招生咨询：学校开通24小时电话热线、网上咨询平台，组织250多名经过培训的教师参加江苏省内所有地级市、重点中学及安徽省、山东省、河南省、内蒙古、江西、福建、湖南省、山西省、重庆市等地区的招生咨询会，参加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及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网上咨询活动； 考生申诉渠道：成立了招生信访接待组，接受考生及家长申诉、来访；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下发了《关于做好2013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的通知》，对新生复查做出具体部署和安排。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招生>>研究生招生。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情况说明
2	招生考试信息 (8项)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 考生成绩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招生>>研究生招生。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招生>>研究生招生。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 申诉渠道	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校内外网站发布《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选拔硕博连读研究生和推荐免试研究生的相关通知,公布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和各学院院办电话;同时,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及时更新网报公告,对报名考试的一些重要环节进行解释说明;并通过网上咨询活动,及时解答考生疑问。
3	财务、资产 及收费信息 (7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 度	财务处、资产管理处网站>>校内制度。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 与管理情况	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 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 信息	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18) 仪器设备、图书、 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 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信息公开>>设备采购 与工程管理>>物资设备采购和管理; 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信息公开>>设备采购与工程管理>> 招投标。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 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信息公开>>最新公开信息。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 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信息公开>>最新公开信息。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 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信息公开>>财务管理>>教育收 费; 投诉方式:信息公开>>监督工作>>教育收费。
4	人事师 资信息 (5项)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 兼职情况	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 出国(境)情况	信息公开>>最新公开信息。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 用办法	人事处网站>>政策法规。
		(25) 校内中层干部任 免、人员招聘信息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组织部网站>>干部工作。 人员招聘信息:人事处网站>>招聘信息。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 法	人事处网站>>政策法规。
5	教学质 量信息 (9项)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 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 量及结构	校园网>>通知公告>>“南京林业大学2013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 告”。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 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信息公开>>教学管理>>学科专业。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情况说明
5	教学质量信息 (9项)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教务处网站>>教学研究>>教学计划>>《关于做好2014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的通知》。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校园网>>通知公告>>“南京林业大学2013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就业。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就业。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正在编制, 将在2015年1月中旬公布。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艺术设计学院网站>>学院成果。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校园网>>通知公告>>“南京林业大学2013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管理。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信息公开>>学生工作>>学生管理。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学生处网站>>学生工作规章制度。
		(39) 学生申诉办法	学生处网站>>学生工作规章制度。
7	学风建设信息 (3项)	(40) 学风建设机构	有关学风建设的内容和要求在学生处、教务处、科技处都有专项工作安排。
		(41) 学术规范制度	信息公开>>科研管理>>科研项目>>通知公告。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信息公开>>科研管理>>科研项目>>通知公告。
8	学位、学科信息 (4项)	(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授予博士、硕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研究生院网站>>学位工作>>学位授予; 授予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教务处网站>>教学质量与评估>>教学质量。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研究生院网站>>学位工作>>同等学力。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信息公开>>教学管理>>学科专业。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信息公开>>教学管理>>学科专业。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情况说明
9	对外交流与 合作信息 (2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信息公开>>国际合作与交流>>合作项目。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信息公开>>国际合作与交流>>合作情况。
10	其他 (2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待收到省委巡视组书面反馈意见后，按要求公开。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信息公开>>后勤保障>>安全生产工作；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学校进一步加大在相关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其中，人民群众广泛关注的招生信息、财务信息和人事信息公开情况如下：

1.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招生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增强招生录取工作透明度，坚持信息公开内容规范化、手段多样化、时机常态化，赢得了广大考生的信任和良好的社会声誉。

(1) 坚持信息公开内容规范化。《招生简章》是高校向社会公布招生章程、各专业招生计划和上年度录取最低分数线等招生信息的重要载体，涵盖了招生信息公开的全部内容。每年招生工作启动前，学校都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精神，制定详细的《招生简章》并向社会公布，如实介绍学校办学性质、招生计划、录取规则及预留计划使用原则等政策，维护广大考生和家长的知情权；同时公布招生监督、咨询电话和邮箱，接受招生管理部门、社会和考生的监督。

(2) 坚持信息公开手段多样化。精心制作了各类招生宣传资料，开通了网上咨询互动平台、24小时电话咨询热线，成立了校园招生咨询组、考生家长接待站，组织全体宣传人员参加招生工作培训；组织250多名教职工参加了近60场大型招生咨询会，进驻到200多所中学与学生面对面、指导考生填报志愿，向全国近1万所中学邮寄了宣传资料；在“扬子晚报”、“现代快报”等报刊杂志发布学校招生信息，通过新浪网、教育部阳光高考网、中国教育网、江苏招生考试网、学校本科招生网及各省招生网站开展形式多样的网上咨询活动，开通了招生办腾讯、新浪微博，在南京地铁及9个地级城市的公交场所循环播放招生宣传片。

(3) 坚持信息公开时机常态化。做到凡是没有限级要求的信息都要公开，凡是考生关心的信息都要在第一时间公布，录取工作开始之前，学校都要邀请新闻媒体集体采访招生录取现场。各批次录取一经结束，学校都要向全社会通报每一个批次的录取情况，使整个招生录取工作置于全社会监督之下。对艺术类专业考试合格名单、考生录取专业等考生最为关心的信息，一经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审核，立即在网上公布，艺术类专业考试学生试卷等信息按教育部要求常年保存，方便考生复查。

2.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每年度的部门预算编报在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经学校党委常委会讨论通过后发布执行。在教职工代表大

会上，财务处负责人专题报告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以及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在校园网信息公开栏公开。学校所有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收费办法、监督举报电话，一是在校园网信息公开栏、财务处网页公布，二是在财务处报账大厅公开，三是在新生入学通知书中告知。学校有关财务政策、办事流程、财务信息等均在财务处网站公开。

3. 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1) 学校在第二轮专业技术岗位增补工作中，严格遵守评审结果校内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向省教育厅推荐或报学校审批等工作程序。

(2) 高层次人才、补充师资、党政管理及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等人员招聘信息都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江苏人事人才公共服务网、中国留学人才网、科学网以及学校网站发布。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是校长办公室，受理程序、联系方式已在网站上公开，对来自信息公开意见箱的电子邮件及时处理并回复。学校严格把握信息公开尺度，无涉密文件公开的情况发生。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推进，各部门、单位按照相关规定认真落实，师生员工和人民群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满意度较高，评议良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2013-2014 学年，学校未出现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3-2014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有：对二级单位业务培训和指导力度仍需加强、队伍建设亟需强化、监督检查力度有待加强等。2014-2015 学年，学校将全面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校园网、信息公开网站和二级单位网站建设，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加强对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分类指导和督促检查，加强与兄弟学校的业务交流，不断提高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南京林业大学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日